

关于河钢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在河北钢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贷款
业务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目 录

	页次
一、专项审核报告	1-2
二、存贷款业务情况汇总表	3

委托单位：河钢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单位：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系电话：（010）85886680

传真号码：（010）85886690

网 址：<http://www.Reanda.com>

关于河钢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在河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贷款业务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利安达专字[2020]第 2185 号

河钢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在审计了河钢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钢资源公司”）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的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的基础上，对后附的《河钢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在河北钢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贷款业务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进行了专项审核。

一、管理层对汇总表的责任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5 年 4 月 20 日印发、2018 年 3 月 27 日修订的《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 号——交易及关联交易》的规定，编制和披露汇总表，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审核证据，是河钢资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汇总表发表专项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汇总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情况

经审核，《河钢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在河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贷款业务情况汇总表》已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 号——交易及关联交易》的有关要求编制。

为了更好地理解河钢资源公司 2019 年度在河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贷款业务情况，
后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二日

河钢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在河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贷款业务情况汇总表



2019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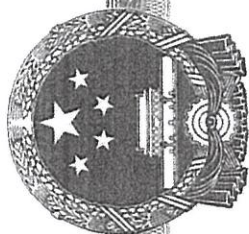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行次	年初余额 1	本年增加 2	本年减少 3	年末余额 4
一、在河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		5,000,000.00		5,000,000.00
二、向河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借款	421,000,000.00	308,000,000.00	629,000,000.00	100,000,000.00
(一) 短期借款	421,000,000.00	308,000,000.00	629,000,000.00	100,000,000.00
(二) 长期借款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0805090096

营业执照

(副本)(4-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北京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黄锦辉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年度财务审计；代理记帐；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10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0月22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210号楼1101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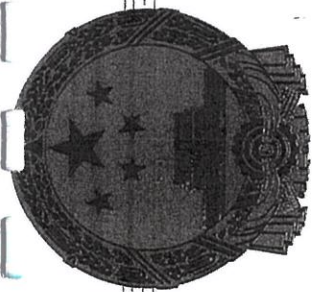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20 年 01 月 21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389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核准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黄锦辉



证书号: 15

发证时间: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十九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十九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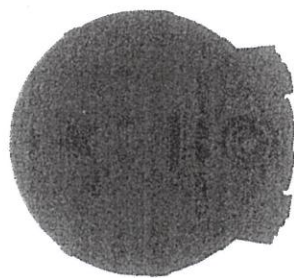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000010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黄锦辉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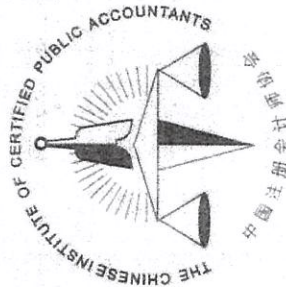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210号楼1101室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00154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11日



姓名	曹忠志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8-02-0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30105680202093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13000019039X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5 年 6 月 11 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中石河北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石河北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11



姓名: 孟占强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8-01-20
 工作单位: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河北分所
 身份证号: 11010819780120211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e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证书编号: 11000154745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6 年 08 月 15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